

（二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

根据《关于印发〈苏州市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实施意见〉的通知》的相关规定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，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承接服务的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。

我单位属于小型企业，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单位名称）苏州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的（项目名称）2025年度苏州市文广旅系统网络安全监测保障 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（标的名称）2025年度苏州市文广旅系统网络安全监测保障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国保信息系统测评中心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7 人，营业收入为 6067.9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151.27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：（盖章）江苏国保信息系统测评中心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